

衢州市福杰医疗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50000 套医疗设备及器械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监测报告表

衢福杰验字（2020）第 1 号

建设单位：衢州市福杰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衢州市福杰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四月

报告编制说明

- 1、本报告按验收监测依据编制。
- 2、本报告的数据来源于浙江华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 3、本报告涂改无效。
- 4、本报告无本公司公章无效。
- 5、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建设单位：衢州市福杰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电话：/

传真：/

邮编：324000

地址：浙江省衢州市衢江区芦林中路 25 号 3 幢 3、4、5 号

编制单位：衢州市福杰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电话： /

传真： /

邮编： 324000

地址：浙江省衢州市衢江区芦林中路 25 号 3 幢 3、4、5 号

目 录

表一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4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9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2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6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7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19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24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26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	
附件：		
	附件 1 备案通知	
	附件 2 咨询服务意见	
	附件 3 环评承诺备案表	
	附件 4 工况单	
	附件 5 验收委托函	
	附件 6 环保领导小组	
	附件 7 情况说明	
	附件 8 固废协议	
	附件 9 签到单	
	附件 10 专家意见	

表一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50000 套医疗设备及器械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衢州市福杰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浙江省衢州市衢江区芦林中路 25 号 3 幢 3、4、5 号（绿色产业集聚区）				
主要产品名称	医疗设备及器械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50000 套医疗设备及器械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50000 套医疗设备及器械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9.07	开工建设时间	2019.08		
调试时间	2019.10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9 年 12 月 13 日、14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衢州市生态环境局绿色产业集聚区分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浙江省工业环保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12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50	比例	0.42
实际总概算	1000 万元	环保投资	30	比例	3
验收监测依据	<p>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p> <p>1、《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82号）（2017.7.16）；</p> <p>2、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p> <p>3、浙江省人民政府令第364号《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修改〈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的决定》第二次修正）（2018年3月1日起施行）；</p> <p>4、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p> <p>主要环保技术文件及相关批复文件</p> <p>1、《浙江省工业企业“零土地”技术改造项目备案通知书》，2016年12月30日。</p> <p>2、《衢州市福杰医疗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50000 套医疗设备及器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浙江省工业环保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2019年7月；</p> <p>3、《衢州市福杰医疗设备有限公司年产50000套医疗设备及器械项目建设项目环评承诺备案表》，衢州市生态环境局绿色产业集聚区分局，2019年7月；</p>				

	<p>4、业主提供的其他资料。</p>																								
<p>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p>	<p>1、废气</p> <p>本项目工艺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新污染源二级标准及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具体指标见表 1-1。</p>																								
	<p align="center">表 1-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污染物</th> <th rowspan="2">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³)</th> <th colspan="2">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th> <th rowspan="2">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mg/m³)</th> </tr> <tr> <th>排气筒高度 (m)</th> <th>二级</th> </tr> </thead> <tbody> <tr> <td>颗粒物</td> <td>120</td> <td>15</td> <td>3.5</td> <td>1.0</td> </tr> </tbody> </table>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mg/m ³)	排气筒高度 (m)	二级	颗粒物	120	15	3.5	1.0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mg/m ³)																		
		排气筒高度 (m)	二级																						
	颗粒物	120	15	3.5	1.0																				
	<p>2、废水</p> <p>项目生活污水经站区化粪池污水处理设施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后排入城市污水管网，进入东港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上山溪，污水处理厂出水中各项指标均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的要求。具体标准详见表 1-3；</p>																								
	<p align="center">表 1-3 废水排放标准 单位：除 pH 均为 mg/L</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污染物</th> <th>pH</th> <th>COD</th> <th>BOD₅</th> <th>SS</th> <th>石油类</th> <th>氨氮</th> <th>总磷</th> </tr> </thead> <tbody> <tr> <td>三级标准</td> <td>6-9</td> <td>500</td> <td>300</td> <td>400</td> <td>20</td> <td>35*</td> <td>8</td> </tr> <tr> <td>一级标准</td> <td>6-9</td> <td>50</td> <td>10</td> <td>10</td> <td>1</td> <td>5 (8)</td> <td>0.5</td> </tr> </tbody> </table>	污染物	pH	COD	BOD ₅	SS	石油类	氨氮	总磷	三级标准	6-9	500	300	400	20	35*	8	一级标准	6-9	50	10	10	1	5 (8)	0.5
	污染物	pH	COD	BOD ₅	SS	石油类	氨氮	总磷																	
三级标准	6-9	500	300	400	20	35*	8																		
一级标准	6-9	50	10	10	1	5 (8)	0.5																		
<p>注：*氨氮在《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中无标准限值，故参考《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氨氮标准值。</p>																									
<p>3、噪声</p> <p>本项目营运期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p>																									
<p align="center">表 1-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类别</th> <th>昼间 dB(A)</th> <th>夜间 dB(A)</th> </tr> </thead> <tbody> <tr> <td>3 类</td> <td>≤65</td> <td>≤55</td> </tr> </tbody> </table>	类别	昼间 dB(A)	夜间 dB(A)	3 类	≤65	≤55																			
类别	昼间 dB(A)	夜间 dB(A)																							
3 类	≤65	≤55																							
<p>4、固体废弃物</p> <p>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的处理、处置均要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有关规定要求。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以及环境保护部公告2013年第36号相应的修改单要求。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p>																									

(GB18597-2001) 及其修改单 (环保部公告2013年第36号)。

5、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工程分析, 确定本项目总量控制因子为: COD_{Cr}、氨氮、烟粉尘。

表1-5 总量控制建议值

序号	指标	总量控制建议值
1	COD _{Cr}	0.042
2	氨氮	0.004
3	烟粉尘	0.0002

根据《浙江省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准入审核办法(试行)》(浙环发[2012]10号)第八条规定:“新建、改建、扩建项目不排放生产废水且排放的水主要污染物仅源自厂区内独立生活区域所排放生活污水的, 其新增的化学需氧量和氨氮两项水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可不进行区域替代削减。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同时排放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且新增水主要污染物排放的, 应按规定的化学需氧量和氨氮替代削减比例要求执行。”

本项目不排放生产废水, 只排放生活污水, 因此, 新增的生活污水排放量不需区域替代削减。

项目总量平衡方案见表1-6。

表 1-6 企业总量控制情况 (单位 t/a)

序号	指标	本项目排放量	削减替代比例	区域调剂总量
1	烟粉尘	0.0002	1:2	0.0004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2.1 项目由来

近年来，中国医用家具与设备产业整体步入高速增长阶段，销售规模 10 年来翻了近 10 倍。在中国，医用家具与设备只占医疗器材的 14%，而全球的平均水平是 25%，这就意味着我们还有一倍的市场需要扩容。2020 年，中国将成为世界上最大的医用家具与设备市场，到 2030 年这个市场的规模将会达到万亿规模。

为此，衢州市福杰医疗设备有限公司决定总投资 1000 万元，租用浙江凯钻机械有限公司位于浙江省衢州市衢江区芦林中路 25 号 3 幢 3、4、5 号的厂房，引进先进设备，建设年产 50000 套医疗设备及器械项目。该项目已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通过衢州市绿色产业集聚区立项备案。

企业于 2018 年 12 月委托浙江省工业环保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 年 7 月衢州市生态环境局绿色产业集聚区分局对本项目环评承诺备案表进行了备案。2019 年 8 月项目开工建设，2019 年 10 月项目建设完成，并投入试生产。

受衢州市福杰医疗设备有限公司委托，浙江华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了该公司年产 50000 套医疗设备及器械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检测工作。根据现场调查和资料收集情况编制监测方案，于 2019 年 12 月 13 日~14 日对该项目实施现场采样监测，企业组织相关技术人员进行现场踏勘并依据检测数据报告编写了验收监测报告表。

根据环评及批复，本次项目主要为年产 50000 套医疗设备及器械，实际生产线建设情况、生产能力为年产 50000 套医疗设备及器械生产线，与环评设计产能一致。故本次为针对年产 50000 套医疗设备及器械项目的整体性验收。

2.2 建设内容

- 1、项目名称：年产 50000 套医疗设备及器械项目
- 2、建设单位：衢州市福杰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 3、建设性质：新建
- 4、建设地点：衢州市衢江区芦林中路 25 号 3 幢 3、4、5 号。
- 5、总投资及环保投资：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 万元，占 3%。
- 6、员工及生产班制：本项目员工 49 人，年工作日为 330 天，生产期间实行一班班制，每班 8 小时，不设食堂。

2.3 产品方案

根据业主提供资料，企业产品方案见表 2-1。

表2-1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备注
1	病床系列	套	11000	11000	
3	药盘架系列	套	8000	8000	
4	中药柜系列	套	10000	10000	
5	医用水槽系列	套	9000	9000	
6	不锈钢医用家具	套	12000	12000	
	合计	套	50000	50000	

2.4 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设备清单见表 2-2。

表 2-2 本项目审批主要生产设备与实际建设情况对照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环评数量 (台)	实际数量 (台)	备注
1	折弯机	ZDP-10032	1	1	与环评一致
2	磨光机	/	25	25	与环评一致
3	弯管机	SB-50-HSB-50	2	2	与环评一致
4	剪板机	ZDS-632	1	1	与环评一致
5	冲床	J23-40	1	1	与环评一致
6	冲床	J21S-25	1	1	与环评一致
7	冲床	J25S-29	2	2	与环评一致
8	冲床	J22-16	1	1	与环评一致
9	冲床	/	4	4	与环评一致
10	四柱万能液压机	YT32-315	1	1	与环评一致
11	台式公钻用机	/	1	1	与环评一致
12	交流弧焊机	BX6-160	1	1	与环评一致
13	切割机	MC-275AC	2	2	与环评一致
14	切割机	7614NB	5	5	与环评一致
15	上海东升氩弧焊	WS300A	4	4	与环评一致
16	肯得氩弧焊机	WSME400B	2	2	与环评一致
17	华远氩弧焊机	NB-250LB	1	1	与环评一致
18	汉神氩弧焊机	WSM-400M	1	1	与环评一致
19	上海东升气保焊	NBS-250	1	1	与环评一致
20	汉神氩弧焊机	TLG-200P	1	1	与环评一致
21	落地砂轮机	M3025-T250	2	2	与环评一致
22	上海东升气保焊	NBC-250	4	4	与环评一致
23	汉神气保焊机	NBC-270	1	1	与环评一致
24	磨齿机	/	1	1	与环评一致
25	电焊机	/	1	1	与环评一致
26	台式钻床	Z4116A	1	1	与环评一致
27	空压机	/	1	1	与环评一致

2.5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用量见表2-3。

表 2-3 本项目原辅材料环评消耗与实际对比清单

序号	名称	单位	环评年用量	实际年用量	备注
1	钢材	吨	3300	3303	/
2	包装材料	套	50000	50000	/
3	钢管	吨	203	205	/
4	铁管	吨	277	280	/
5	铁板	吨	195	195	/
6	不锈钢焊丝（不含铅）	吨	0.1	0.1	/
7	铁焊丝（不含铅）	吨	0.15	0.15	/
8	铝焊丝（不含铅）	吨	0.015	0.015	/
9	机油	吨	0.002	0.002	/
10	CO ₂ 保护气体	L	100	105	/
11	水	吨	1056	1295	/
12	电	kwh	50000	50040	/

项目水平衡见图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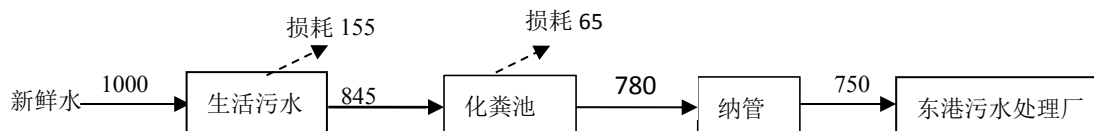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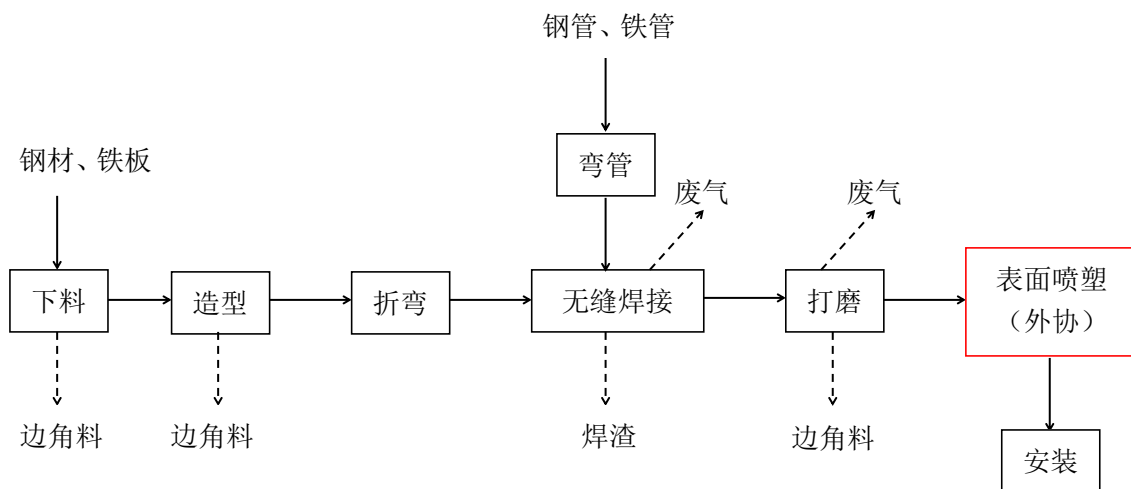
图 2-1 本项目水平衡图 (t/a)

2.6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2.6.1 生产工艺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利用企业租赁场所 4788.97m²，利用液压机、剪板机、冲床机、弯管机、氩弧焊机、气保焊机、切割机等先进设备从事医疗设备及器械项目的生产。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2-2。



注：部分产品（药盘架、病床）需要进行表面喷塑，喷塑外协。

图2-2 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说明：

下料：钢材、铁板经过切割机按照所需尺寸下料，该工序会有边角料和噪声产生。

造型：将下料后的钢材按照所需形状利用冲床机、液压机和剪板机打孔造型，该工序会有边角料和噪声产生。

折弯：将打孔造型好的钢材按照所需尺寸利用折弯机进行折弯工序，该工序会有噪声产生。

弯管：将钢管和铁管利用弯管机进行弯管工序，该工序不产生污染。

无缝焊接：将原料利用氩弧焊机、CO₂ 气保焊机等设备和造型好的钢材进行无缝焊接，焊接过程会有焊接废气和焊渣产生，同时会有噪声产生。

打磨：焊接后利用磨光机和砂轮进行打磨工序，打磨过程会有边角料和打磨粉尘产生，同时会产生噪声。

表面喷塑：对之前完成的材料进行喷塑工序，该工序委托外协加工。

安装：对加工后的材料进行简单安装后出厂，该工序不产生污染。

实际生产工艺流程与环评基本一致。

2.7 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变动情况见表2-4。

表2-4 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

项目	环评设计	实际建设	变更情况
废气处理工艺	焊接烟尘采用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机组处理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实际焊接烟尘沉降于地面，呈无组织排放，再定期使用大功率吸尘器对地面进行收集。	焊接烟尘采用大功率吸尘器于地面收集
固废处置	废机油(900-214-08)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添加进设备（冲床、钻床等），自然损耗，不够时再添加，故不产生废机油	机油自然损耗，不产生废机油，详见附件7
	环评中未提及废机油桶（900-041-49）	目前实际生产过程中不产生废机油，考虑将来会产生破损机油桶。建议企业建设可存放破损机油桶暂存库或完好的机油桶与厂家签订相关回收协议。	考虑企业以后会产生破损的废机油桶，故建议按相关规范要求建设危废暂存库。
项目无重大变更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3.1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

环评中，项目厕所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和其他生活污水一起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纳入园区污水管网，送衢州东港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实际生产中，项目厕所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和其他生活污水一起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纳入园区污水管网。实际处理方式与环评设计一致。



图3-1 生活废水处理工艺

废水来源及环保设施一览表如下表所示。

表3-1 本项目废水来源及环保设施一览表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量 (t/a)	治理措施及排放去向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
生活污水	COD、氨氮	750	厕所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和其他生活污水一起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纳入园区污水管网	厕所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和其他生活污水一起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纳入园区污水管网

3.2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焊接废气和打磨粉尘。

（1）焊接工序烟尘

项目金属配件需经焊接进行连接固定，在焊接时由于高温会产生焊接废气。环评要求企业采用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机组对焊接废气进行治理，未被捕集的烟尘以及处理后的焊接废气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实际生产中，实际焊接烟尘呈无组织排放，再定期使用大功率吸尘器对地面进行收集。

（2）打磨粉尘

本项目打磨工序会产生打磨粉尘，大部分沉降于车间内部，呈无组织排放，定期使用大功率吸尘器对地面进行收集。

表3-2 废气来源及环保设施一览表

废气名称	污染物种类	处理措施及排放去向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
焊接工序烟尘	颗粒物	采用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机组对焊接废气进行治理	使用大功率吸尘器对地面进行焊渣收集，无组织排放。
打磨粉尘	颗粒物	大部分沉降于车间内部，呈无组织排放。	无组织排放。

3.3 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冲床机、剪板机等机械设备的运行。项目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车间内合理布局、合理安排生产时间等隔声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3.4 固（液）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焊渣、废包装材料、边角料、废机油、生活垃圾等。其中焊渣、废包装材料、边角料外卖综合利用，废机油暂未产生，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详见表3-3。

3-3 项目固体废物来源及环保设施一览表

废物名称	性质	废物代码	环评估算量 t/a	实际产生量 t/a	利用处置去向		备注
					环评	实际	
焊渣	一般固废	/	0.013	0.014	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外卖综合利用	/
废包装材料	一般固废	/	0.02	0.025	出售给废品回收站		/
边角料	一般固废	/	120	122	出售给废品回收站		/
废机油	危险固废	HW08 900-214-08	0.002	0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自然损耗，不产生废机油	详见附件 7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	6.6	6.8	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
废机油桶	危险固废	HW49 900-041-49	未提及	/	未提及	目前实际生产过程中不产生废机油，考虑将来会产生破损机油桶。建议企业建设可存放破损机油桶暂存库或完好的机油桶与厂家签订相关回收协议。	/



图 4-1 一般固废暂存处、暂存库

3.5 其他环保设施

本项目厂区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加强了厂区绿化，建立并完善了相关环保管理制度。

3.6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3%。各污染物治理费用详见表 3-4。

表 3-4 环保投资清单

项目	治理措施	投资（万元）
废水	化粪池	3
废气治理	废气（烟尘）收集装置，车间通风装置等	9
噪声治理	隔音罩、消声器和减震垫等	7
绿化	种植绿化	4
固废	一般固废暂存仓库、暂存区	7
合 计		30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衢州市福杰医疗设备有限公司年产50000套医疗设备及器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

1. 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拟建地位于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项目拟建地交通便捷，配套设施完善。

2、执行标准

环境质量标准

大气环境：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地表水环境：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II类标准。

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3类标准。

污染物排放标准

废气：工艺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标准限值及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

废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

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有关规定；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环保部公告2013年第36号）。

3、环境影响分析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1）大气环境影响预测分析

根据估算模式计算，占标率最大的为无组织废气中的 TSP，最大浓度出现在离源中心 71m 的位置，占标率为 0.00%，污染物下风向最大浓度小于执行标准值的 10%。

（2）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根据表 7.2-6，本项目大气环境距离计算结果无超标点，故不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2、水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纳管标准通过园区的污水管网排入东港污水处理处理厂，纳管按《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执行，氨氮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表 1 中的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

由于该项目废水不直接排入该水体，而是通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标准后排放，而且废水的水质简单，在东港污水处理厂废水达标排放的情况下，对纳污水体的水环境质量影响较小，其水体功能仍能维持在现有水平上。

3、噪声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根据工程分析可知，项目主要为冲床机、液压机、剪板机、焊接机、磨光机、切割机、折弯机、台钻、磨齿机、砂轮机、空压机等设备产生的噪音，工厂活动主要在厂房内部，营运期厂界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 3 类标准。

4、固废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焊渣、废包装材料、边角料、废机油以及生活垃圾等。各类固体废物按本次环评提出的措施得到合理处置后，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项目产生的固废均能妥善落实处置途径，均可做到无害化、资源化处理，最终排放量为零，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4、综合结论

本项目位于浙江省衢州市芦林中路 25 号 3 幢 3、4、5 号，基础设施相对完善，环境条件较为优越。项目建设符合衢州市城市总体规划和衢州市区生态环境功能区规划。项目生产工艺和装备技术具有一定的先进性，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当地产业政策，符合清洁生产要求；经预测，项目产生的污染物经治理措施治理后均可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对保护目标的影响较小，周围环境仍能维持现状。项目总量经区域平衡后可满足总量控制要求。本次项目实施过程中必须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治理措施和环境管理，确保废气、废水、噪声的达标排放和固体废物的安全处置。真正做到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的相统一，同时将建设项目对区域内环境质量的影响减少到最低程度。

经本报告评价分析和预测，项目建成后各污染物均可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是可以承受的，因此，本项目拟选厂址实施是可行的。

4.2 项目污染防治措施结论

项目污染防治对策清单及落实情况见表4-1。

表 4-1 本项目环评污染治理措施汇总表

分类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环评建议污染防治措施	实际建设污染防治措施
大气污染物	焊接工序	烟尘	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机组处理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收集效率为 70%，处理效率为 80%	使用大功率吸尘器对地面进行焊渣收集，无组织排放
	打磨工序	粉尘	大部分沉降收集，少量车间内无组织排放，加强车间内通风	使用大功率吸尘器对地面进行粉尘收集，无组织排放
水污	职工生活	COD _{Cr}	利用厂区化粪池、隔油池预处理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

染物		SS	理,之后通过园区污水管网排入东港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最终排入上山溪	到(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后排入园区污水入管网,送衢州东港污水处理厂处理
		NH ₃ -N		
固体 废物	无缝焊接	焊渣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外卖综合利用
	原料拆包	废包装材料	出售给废品回收站	
	下料、造型、打磨	边角料	出售给废品回收站	
	机加工	废机油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自然损耗,不产生废机油,详见附件7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机油使用	废机油桶	环评中未提及	目前实际生产过程中不产生废机油,考虑将来会产生破损机油桶。建议企业建设可存放破损机油桶暂存库或完好的机油桶与厂家签订相关回收协议。
噪声	墙壁可进行降噪设计,如设置双层隔音窗户等;高噪声设备尽量布置于厂房中央;高噪声设备安装隔声和减振设施等		<p>1、设备选型时应选取低噪声设备,并合理布局,将高噪声设备远离厂界布置;</p> <p>2、对高噪声设备设置防振器、隔振垫等,其基础应加固加强,并加强设备检查和维修;</p> <p>3、建立设备定期维护,保养的管理制度,以防止设备故障形成的非生产噪声。</p>	

4.3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衢州市生态环境局绿色产业集聚区分局对本项目《衢州市福杰医疗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50000 套医疗设备及器械项目环评承诺备案表》出具了同意意见。

承诺备案表要求及执行情况见表4-2。

表4-2 承诺备案表要求及执行情况

项目	备案表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废水	项目只排放生活污水,利用厂区化粪池、隔油池预处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中氨氮达《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表1中的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后送入东港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处理后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送衢州东港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	一致

	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后最终排入上山溪。	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放	
废气	焊接废气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机组处理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打磨粉尘大部分沉降后收集,少量车间无组织排放,最终均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新污染源二级标准。	焊接工序烟尘呈无组织排放,打磨粉尘呈无组织排放,经检测,厂界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即颗粒物 $\leq 1.0\text{mg}/\text{m}^3$ 。	/
固废	<p>(1)对固体废物的处理原则是“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在加强自身利用的基础上,做好防雨、防渗等措施,避免造成二次污染,并且及时组织清运,最终达到综合利用或妥善安全处置。</p> <p>(2)在厂区内设有一般固废暂存间及危险废物暂存间,且对各固体废物进行分类管理,一般固废综合利用。</p>	<p>项目焊渣、废包装材料、边角料外卖综合利用;机油自然损耗,不产生废机油;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厂区设有一般固废暂存间,不产生危废(机油自然损耗,不产生废机油),目前实际生产过程中不产生废机油,考虑将来会产生破损机油桶。建议企业建设可存放破损机油桶暂存库或与厂家签订相关回收协议。</p>	/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5.1 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分析方法按国家标准分析方法和原国家环保局颁布的监测分析方法及有关规定执行。

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1。

表 5-1 方法一览表

序号	类别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分析方法标准号或来源
1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2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3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4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5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11893-1989	GB/T 11893-1989
6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第 1 号修改单	GB/T15432-1995/XG1-2 018
12	噪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48-2008

5.2 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采样和分析方法根据《浙江省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 91-2002）、《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等分析方法执行。

样品的采集、运输、贮存及实验室分析全过程的质量保证按《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要求进行。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所有监测仪器须经过计量部门核定并在有效期内；现场监测仪器使用前经过校准。监测数据实行三级审核。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6.1 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本项目厕所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和其他生活污水一起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纳入园区污水管网，送衢州东港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本项目在生活污水排口进行取样，具体监测内容见表6-1，监测点位见图6-1。

表6-1 废水监测点位、因子及频次一览表

污染源及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生活污水总排口	pH、COD、氨氮、SS、总磷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 4 次



图6-1 废水监测点位

6.2 废气

(1) 无组织废气

在项目两个厂区厂界上风向布置1个点位，下风向布置3个点位，监测因子及监测频次详见表6-3，监测点位详见图6-2。

表 6-2 厂界无组织监测项目与频次

监测点位置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上风向	颗粒物	每个周期 4 次，监测 2 个周期
下风向	颗粒物	
下风向	颗粒物	
下风向	颗粒物	

7.3 噪声

在项目两个厂区厂界四周各布设1个监测点，监测频次为有效监测2天，每天昼间监测2次，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见6-3，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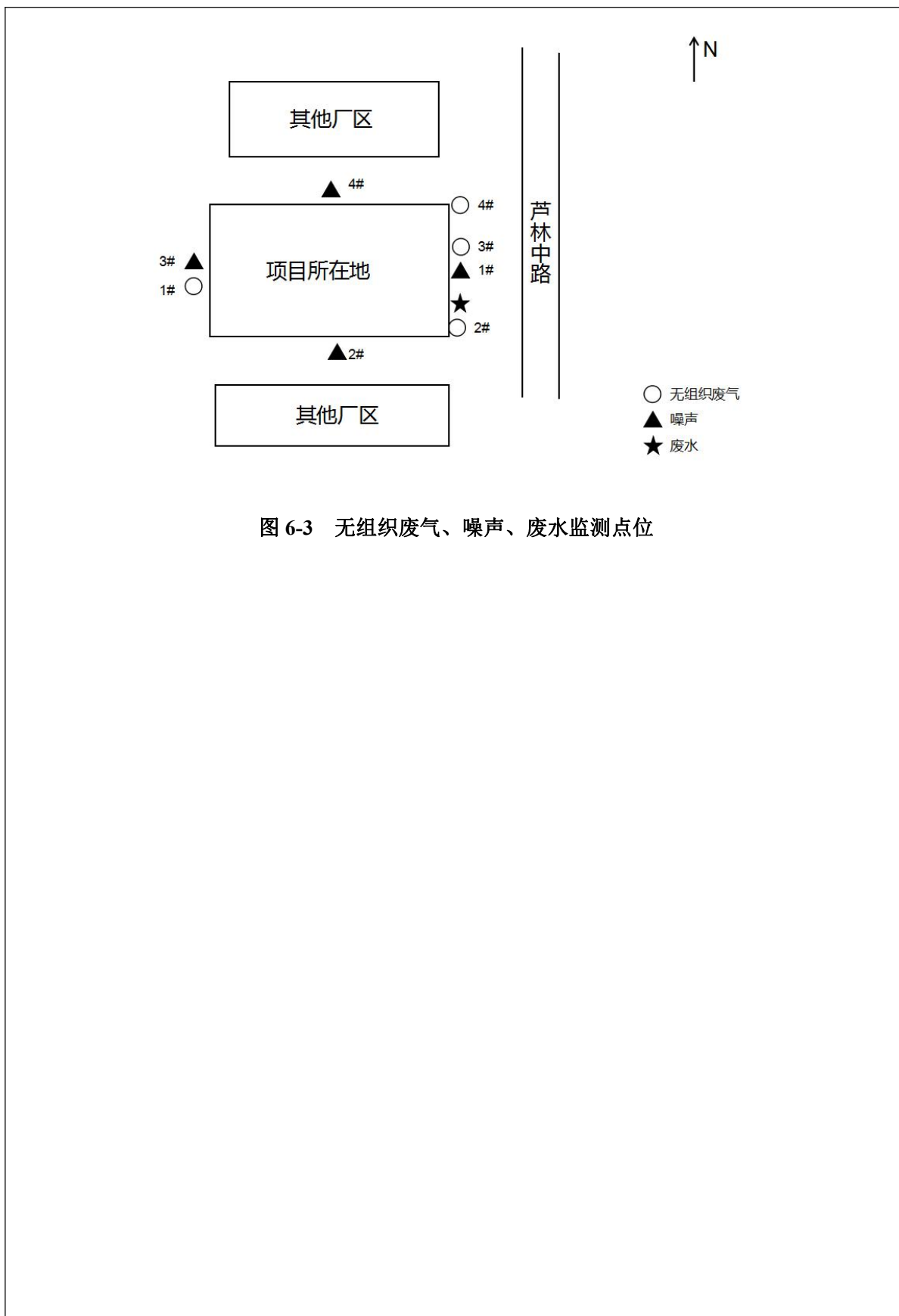


图 6-3 无组织废气、噪声、废水监测点位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7.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根据业主提供资料及现场核查，企业验收监测期间工况如下表所示。

表7-1 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工况

日期	实际日产量	设计日产量	生产负荷 (%)
2019年12月13日	病床系列 32 套	年产 50000 套医疗设备及器械项目，年产 330 天计，则 152 套/天	95.4
	药盘架系列 23 套		
	中药柜系列 29 套		
	医用水槽系列 26 套		
	不锈钢医用家具 35 套		
2019年12月14日	病床系列 33 套		98.0
	药盘架系列 25 套		
	中药柜系列 30 套		
	医用水槽系列 26 套		
	不锈钢医用家具 35 套		

7.2 验收监测结果

7.2.1 废水

本项目废水监测情况见表7-2，分析表见7-3。

表7-2 本项目废水监测结果

单位：pH值无量纲，其余mg/L

监测 点位	监测 项目	检测结果（单位：mg/L，注明者除外。）								限值（mg/L，注明者 除外）
		2019-12-13				2019-12-14				
		第一 次	第二 次	第三 次	第四 次	第一 次	第二 次	第三 次	第四 次	
生活污水 排放口	pH 值 (无量 纲)	6.92	6.69	6.78	6.47	6.74	6.50	6.98	6.93	6~9
	悬浮物	124	127	91	113	96	128	93	121	400
	化学需 氧量	263	321	315	340	313	271	285	342	500
	氨氮	7.08	6.46	5.84	5.95	6.70	5.97	7.39	5.72	35
	总磷	1.6	3.2	2.4	2.8	2.2	2.5	1.9	2.1	8

备注：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执行浙江省《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标准。

表7-3废水分析结果

污染物名称		pH	氨氮	SS	COD _{Cr}	总磷	
生活污水排口	12月13日	日均值	6.47-6.92	6.33	114	310	2.5
		标准	6~9	35	400	500	8
	是否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12月14日	日均值	6.50-6.98	6.45	110	303	2.2
		标准	6~9	35	400	500	8
		是否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根据两天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厂区生活污水总排口废水中pH范围为6.47~6.98；COD_{Cr}、悬浮物、氨氮、总磷最大日平均浓度310mg/L，114mg/L，6.45mg/L，2.5mg/L。

项目厂区生活污水排口中的pH、COD_{Cr}、悬浮物各污染物指标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18918-1996）三级标准要求；氨氮、总磷均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要求。

8.2.2 废气

一、厂界无组织废气

项目两个厂区的采样期间气象参数见表 7-4。

表7-4 厂区采样期间气象参数

采样日期	气温（℃）	风速（m/s）	气压（kPa）	风向	天气情况
2019-12-13	11.2~19.5	1.20~1.31	102.1~102.5	西风	晴
2019-12-14	12.3~20.4	1.25~1.35	102.0~102.4	西风	晴

项目厂区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详见表 7-5。

表7-5 厂区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检测项目	监测点位	检测结果（单位 mg/m ³ ，注明者除外）						限值 (mg/m ³)
		2019-12-13			2019-12-14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颗粒物	1#上风向	0.167	0.250	0.117	0.133	0.150	0.267	1.0
	2#下风向	0.300	0.333	0.250	0.283	0.200	0.433	
	3#下风向	0.400	0.317	0.217	0.267	0.233	0.450	

	4#下风向	0.417	0.350	0.367	0.183	0.467	0.383	
备注：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中表 2 限值标准。								

监测结果表明：厂界四周各测点 2 天所测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最高浓度分别为 0.417mg/m³、0.467mg/m³。

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即颗粒物≤1.0mg/m³。

7.2.3 厂界噪声

项目厂界四周噪声监测结果见 7-6。

表7-6 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时间：2019 年 12 月 13 日							
测点编号	检测点位置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Leq[dB (A)]				限值 dB (A)
			检测时间段	昼间	检测时间段	夜间	
1#	厂界东侧 1m 处	设备噪声	10:20-10:21	52.4	22:00-22:01	44.1	昼 (65) 夜 (55)
2#	厂界南侧 1m 处	设备噪声	10:26-10:27	55.6	22:07-22:08	46.4	
3#	厂界西侧 1m 处	设备噪声	10:32-10:33	56.4	22:13-22:14	45.3	
4#	厂界北侧 1m 处	设备噪声	10:38-10:39	56.1	22:19-22:20	46.6	
检测时间：2019 年 12 月 14 日							
1#	厂界东侧 1m 处	设备噪声	09:12-09:13	53.6	22:10-22:11	45.2	昼 (65) 夜 (55)
2#	厂界南侧 1m 处	设备噪声	09:18-09:19	56.8	22:16-22:17	47.6	
3#	厂界西侧 1m 处	设备噪声	09:24-09:25	57.4	22:22-22:23	47.5	
4#	厂界北侧 1m 处	设备噪声	09:30-09:31	55.2	22:27-22:28	45.7	
备注	1、AWA 5688 声级计在检测前、后均进行了校核。 2、检测现场天气状况： 2019年12月13日昼间：晴，气温：15.4℃，大气压：102.2kPa，风向：西，风速：1.32m/s。 2019年12月13日夜間：晴，气温：10.1℃，大气压：102.6kPa，风向：西，风速：1.29m/s。 2019年12月14日昼间：晴，气温：14.3℃，大气压：102.3kPa，风向：西，风速：1.34m/s。 2019年12月14日夜間：晴，气温：11.1℃，大气压：102.5kPa，风向：西，风速：1.30m/s。 3、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3类标准。						

2 天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各测点昼夜间噪声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的要求：昼间≤65dB，夜间≤55dB。

7.2.4 固（液）体废物

表7-7 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一览表

废物名称	性质	废物代码	环评 估算 量 t/a	实际 产生 量 t/a	利用处置去向		备注
					环评	实际	
焊渣	一般 固废	/	0.013	0.014	环卫部门统一 清理	外卖综合利用	/
废包装材料	一般 固废	/	0.02	0.025	出售给废品回 收站		/
边角料	一般 固废	/	120	122	出售给废品回 收站		/
废机油	危险 固废	HW08 (900-214-08)	0.002	0	委托有资质 单位处置	自然损耗, 不产生废 机油	详见附件 7
废机油桶	危险 固废	HW49 (900-041-49)	/	/	/	目前实际生产过程 中不产生废机油, 考 虑将来会产生破损 机油桶。建议企业建 设可存放破损机油 桶暂存库或与厂家 签订相关回收协议。	/
生活垃圾	一般 固废	/	6.6	6.8	委托环卫部 门统一清运	委托环卫部门统一 清运	/

7.2.5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根据项目的特征, 本项目环评确定实行总量控制的污染物为: COD_{Cr} 、 $\text{NH}_3\text{-N}$ 、烟粉尘。
本项目环评要求污染物排放总量: COD_{Cr} 0.042t/a、氨氮 0.004t/a、烟粉尘 0.0002t/a。

根据项目的特征, 本项目不排放生产废水, 只排放生活污水, 新增的 COD_{Cr} 、氨氮可以
不需区域替代削减。

本项目废水年排放量为 750m^3 , 根据厂区生活污水排口废水监测浓度及生活污水排放
量, 则项目废水污染物纳管量为: 化学需氧量 0.2295t/a, 氨氮 0.00479t/a。东港污水处理厂
排水标准以《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核算,
则本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量为: 化学需氧量 0.0375t/a, 氨氮 0.00375t/a。

项目焊接烟尘为无组织排放。

全年以 330 个工作日计算,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 现实际年排放生活废水 750 吨, 核算本
项目的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见下表。

表 7-8 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一览表 单位: t/a

污染物	排放口平均浓度 (mg/L)	废水纳管量 (t/a)	环评总量控制值	纳管量 (t/a)	排环境量 (t/a)	是否达到总量控制要求
COD _{cr}	306	750	COD _{Cr} 0.04t/a、 氨氮 0.004t/a	0.2295	0.0375	是
NH ₃ -N	6.39			0.00479	0.00375	

※注: 排环境量按《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核算, 即 COD_{cr}50mg/L, 氨氮 5mg/L。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8.1 废水监测结果

根据两天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厂区生活污水总排口废水的pH、COD_{Cr}、悬浮物各污染物指标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18918-1996）三级标准要求；氨氮、总磷均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要求。

8.2 废气监测结果

8.2.1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厂界四周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最高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即颗粒物 $\leq 1.0\text{mg}/\text{m}^3$ 。

8.3 噪声

2天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各测点昼夜间噪声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的要求：昼间 $\leq 65\text{dB}$ ，夜间 $\leq 55\text{dB}$ 。

8.4 固废调查结果

表8-1 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一览表

废物名称	性质	废物代码	环评估算量 t/a	实际产生量 t/a	利用处置去向		备注
					环评	实际	
焊渣	一般固废	/	0.013	0.014	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外卖综合利用	/
废包装材料	一般固废	/	0.02	0.025	出售给废品回收站		/
边角料	一般固废	/	120	122	出售给废品回收站		/
废机油	危险固废	HW08 (900-214-08)	0.002	0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自然损耗，不产生废机油	/
废机油桶	危险固废	HW49 (900-041-49)	未提及	/	未提及	目前实际生产过程中不产生废机油，考虑将来会产生破损机油桶。建议企业建设可存放破损机油桶暂存库或完好的机油桶与厂家签订相关回收协议。	/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	6.6	6.8	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

8.5 建议

- 1、完善固废堆放场所，加强危废存放、转移的管理，相关危废需按规定处置。
- 2、建议建设单位进一步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做好环保管理等相关工作。
- 3、企业目前实际生产过程中不产生废机油，考虑将来会产生破损机油桶。建议企业建设可存放破损机油桶暂存库或完好的机油桶与厂家签订相关回收协议。
- 4、本次验收只对本项目环评所涉及环保设施进行验收监测，企业今后若项目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业主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8.6 总结论

衢州市福杰医疗设备有限公司年产50000套医疗设备及器械项目在实施过程及试运行中，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的有关要求，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中要求的环保设施和有关措施；在环保设备正常运行情况下，废水、废气达标排放，厂界噪声符合相应标准，固废处置基本符合国家有关的环保要求，基本具备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条件。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 50000 套医疗设备及器械			项目代码	2016-330800-35-03-040673-000			建设地点	衢州市芦林中路 25 号 3 幢 3、4、5 号		
	行业类别 (分类管理名录)	医疗仪器设备及制造业			建设性质	新建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50000 套医疗设备及器械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50000 套医疗设备及器械			环评单位	浙江省工业环保设计院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衢州市生态环境局绿色产业集聚区分局			审批文号	/			环评文件类型	登记表		
	开工日期	2019.08			竣工日期	2019.10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衢州市福杰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浙江华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95.4%、98%		
	投资总概算（万元）	12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0			所占比例（%）	0.42		
	实际总投资	1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0			所占比例（%）	3		
	废水治理（万元）	3	废气治理（万元）	9	噪声治理（万元）	7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7	绿化及生态（万元）	4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7200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污 染 物		原 有 排 放 量 (1)	本 期 工 程 实 际 排 放 浓 度 (2)	本 期 工 程 允 许 排 放 浓 度 (3)	本 期 工 程 产 生 量 (4)	本 期 工 程 自 身 削 减 量 (5)	本 期 工 程 实 际 排 放 量 (6)	本 期 工 程 核 定 排 放 总 量 (7)	本 期 工 程 “ 以 新 带 老 ” 削 减 量 (8)	全 厂 实 际 排 放 总 量 (9)	全 厂 核 定 排 放 总 量 (10)	区 域 平 衡 替 代 削 减 量 (11)	排 放 增 减 量 (12)	
	废 水					0.083	/	0.083				0.083			
	化 学 需 氧 量				50	/	/	0.0375	0.04			0.0375	0.04		
	氨 氮				5	/	/	0.00375	0.004			0.00375	0.004		
	石 油 类														
	废 气														
	VOCs														
	工 业 固 体 废 物					0.0122		0				0			
	与 项 目 有 关 的 其 他 特 征 污 染 物	VOCs													
		颗 粒 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 (9) = (4)-(5)-(8) - (11) + (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排放量 t/a；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排放量 t/a。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件1 备案通知

浙江省工业企业“零土地”技术改造项目备案通知书

备案机关：衢州市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 备案日期：2016年12月30日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代码	2016-330800-35-03-040673-000						
	项目名称	年产50000套医疗设备器械项目						
	项目类型	备案类（内资技术改造项目）						
	建设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浙江省衢州市衢州市			
	详细地址	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芦林中路25号3幢3、4、5号厂房（租用浙江凯钻机械有限公司）						
	国标行业	专用设备制造业（C35）	所属行业		其他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除以上条目外的其他产业						
	拟开工时间	2018年10月	拟建成时间		2018年12月			
	已有土地证书编号		出租方土地证书编号		国用（2014）第06926号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4788.97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平方米）		4788.97			
新增建筑面积（平方米）	0							
建设规模与建设内容（生产能力）	项目主要采用下料-折边-无缝焊接-打磨抛光-表面喷漆（外协）-安装技术等工艺，购置钢板机、折弯机、压床机、焊接机器人等国产设备，项目建成后形成生产50000套医疗设备器械的生产能力，产品具有技术先进、安全高效等特点，实现销售收入18000万元，利税5543万元。项目新建用地面积10平方米，出租方土地证等证书文件编号：国用（2014）第06926号。原项目自建筑面积4788.97平方米，实施技术改造后建筑面积4788.97平方米。							
项目联系人姓名	周建军	项目联系人手机		13157017786				
接收批文邮寄地址	浙江省衢州市芦林中路25号							
项目投资情况	总投资（万元）							
	合计	固定资产投资9370.8万元					建设期利息	铺底流动资金
		土建工程	设备购置费	安装工程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预备费		
	12000	0	7510.8	350	560	950	81.2	2548
	资金来源（万元）							
合计	财政性资金	自有资金（非财政性资金）			银行贷款	其他		
12000	0	7500			4500	0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项目（法人）单位	衢州市福杰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法人类型		企业法人		
	项目法人证照类型	组织机构代码证-企业法人		项目法人证照号码		913308005985392021		
	单位地址	浙江省衢州市芦林中路25号3幢3、4、5号		成立日期		2012-06-28		
	注册资金	1000万		币种		人民币		
	经营范围	手摇式病床生产（凭有效《医疗器械注册证》生产）；医疗通用家具、不锈钢制品生产、销售；货物进出口（法律法规限制的除外，应当取得许可证的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企业负责人姓名	周建军		企业负责人手机		13157017786		
项目变更情况	登记赋码日期	2016年12月30日						
	第一次变更日期	2017年12月28日						
	第二次变更日期	2018年10月19日						
	第三次变更日期	2018年10月30日						
项目单位声明	1.我单位已确认知悉国家产业政策和准入标准，确认本项目不属于产业政策禁止投资建设的项目或实行核准制管理的项目。 2.我单位对录入的项目备案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							

附件2 咨询服务意见

咨询服务项目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衢州市福杰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周建军
投资主体	衢州市福杰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3735099058
项目名称	年产 50000 套医疗设备 及器械项目	行业	专用设备制造业
计划总投资	12000 万元	招商区域	柯城
计划固定 资产投资	9452 万元	注册资金	1500 万元
用地规模	30 亩	融资需求	4500 万
投资强度	315 万元/亩	新增用工	150 人
项目达产后 年销售收入	18000 万元	项目达产后 亩产税收	45.7 万元/亩
开工时间	2015.2	投产时间	2016.2
小时用汽量	吨	年用汽量	吨
设备装机 负荷	630KVA	年用电量	300 万千瓦时
综合能耗	1620 吨标煤	万元工业增 加值能耗	0.07 吨标煤
经营范围	手摇式病床生产；医疗设备及不锈钢制品生产与销售。		
初步选址	建议业主参加衢江经济开发区 B-19-1 地块公开出让。		
建设内容 及规模	计划投资 12000 万元，建设年产 50000 套医疗设备及器械项目，产品包括病床系列 11000 套、药盘架系列 8000 套、中药柜系列 10000 套、医用水槽系列 9000 套、不锈钢医用家具 12000 套。		
工艺路线	下料-折边-无缝焊接-打磨抛光-表面喷塑（外协）-安 装		

衢州市区工业投资项目咨询服务意见

(同意类)

衢市工投咨字 2015 第 3 号

会议时间	2014 年 12 月 22 日	会议地点	市行政服务中心三楼会议室
参加咨询服务的部门和人员	市经信委张克群、吴建银、钟剑军、袁恒，市安监局姚雪飞，市市场监管局傅根荣，市环保局曹立峰，市消防支队王挺，市规划集聚区分局吴琛，市国土集聚区分局汪邦稼，市行政服务中心曹云，衢江区经信局郑建琴，衢江环保分局李艳，衢江经济开发区徐亮亮，衢江区规划局郑孟琳。 会议由市经信委副主任张克群主持。		

咨询服务意见

1、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原则同意衢州市福杰医疗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50000 套医疗设备及器械项目在衢江经济开发区实施，建议业主参加衢江经济开发区 B-19-1 地块公开出让。

2、要求采用先进的工艺技术装备，项目实施前须按规定开展环评、能评，严格按环评要求落实环保处理措施，安全、消防、劳动和职业卫生等严格按国家规范执行。

3、业主向衢江开发区作出固定资产投资（9452 万元）、亩产税收（45.7 万元）以及按期完成等承诺书，并交衢江项目决策咨询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由衢江开发区和税务部门负责监督执行。

4、经信、安监、环保、质监、市场监管、住建、规划、国土、消防、电力等各相关部门按衢政发〔2014〕60 号文件规定办理手续，为项目建设提供快捷、优质服务。

市咨询服务办（签章）

2015 年 1 月 21 日

本意见有效期限：2015 年 1 月至 2016 年 1 月。



建设项目环评承诺备案表

备案号：

项目概况	项目建设单位	衢州市福杰医疗设备有限公司(盖章)	单位法定代表人	周建军	
	建设地点	浙江省衢州市绿色产业集聚区芦林中路25号3幢3、4、5号厂房	法定代表人电话	13157017786	
	项目名称	衢州市福杰医疗设备有限公司年产50000套医疗设备及其器械项目	批准文号	2019-330800-21-03-011284-000	
	联系人	周建军	联系人电话	13157017786	
	项目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项目总投资	12000万元	
	投资管理类别	审批 <input type="checkbox"/> 核准 <input type="checkbox"/> 备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所属行业	C358 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	分类管理类别	70、专用设备制造及维修项目	
	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	企业决定拟总投资 12000 万元，租用浙江凯钻机械有限公司位于浙江省衢州市绿色产业集聚区芦林中路 25 号 3 幢 3、4、5 号厂房，建设年产 50000 套医疗设备及其器械项目。2016 年 12 月由衢州市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对该项目进行了备案。			
污染物排放量	污染物种类		原有项目排放量 (吨/年)	新建项目排放量 (吨/年)	排放方式
	废水 (生产、生活污水)	废水量	/	845	<input type="checkbox"/> 不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直接排放，受纳水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市政管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中式工业污水处理厂
		COD	/	0.042	
		氨氮	/	0.004	
		SS	/	/	
	废气	废气量	/	/	
		颗粒物	/	0.0003	
		挥发性有机废气	/	/	
		二氧化硫	/	/	
		氮氧化物	/	/	
	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	/	0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处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委托处理
一般固废		/	0		

项目“三废”治理措施简述（采用的处理工艺、处理后排放标准）：

废气：焊接废气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机组处理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打磨粉尘大部分沉降后收集，少量车间无组织排放，最终均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新污染源二级标准。

废水：项目只排放生活污水，利用厂区化粪池、隔油池预处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中氨氮达《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表1中的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后送入东港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处理后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A标准后最终排入上山溪。

固废：（1）对固体废物的处理原则是“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在加强自身利用的基础上，做好防雨、防渗等措施，避免造成二次污染，并且及时组织清运，最终达到综合利用或妥善安全处置。

（2）在厂区内设有一般固废暂存间及危险废物暂存间，且对各固体废物进行分类管理，一般固废综合利用。

本单位郑重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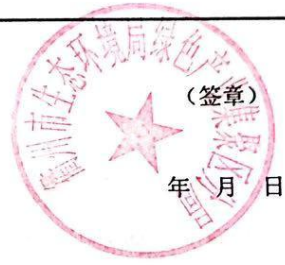
- 1、本单位所提供的材料及数据真实有效。
- 2、本项目不属于区域环评确定的负面清单范围。
- 3、项目建设和运行过程排放污染物符合国家、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总量控制要求。
- 4、危险废物在厂区内的暂存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执行，危险废物委托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
- 5、建设项目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 6、承诺在项目投产前将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报生态环境部门备案。
- 7、承诺在项目投产前取得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和削减平衡意见。
- 8、项目正式投产前，委托第三方机构编制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报告，按规范组织环保设施竣工验收，公开验收结果并报环保部门备案。
- 9、项目投入生产前，按规定申领（变更）排污许可证，无排污许可证不得排污。
- 10、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将严格遵守国家相关环保法律法规和政策。若违反上述承诺内容，自觉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周建军

企业（盖章）

年 月 日

环保部门登记备案意见:



监测期间工况说明

根据《关于印发<浙江省环境保护厅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管理规定>》（浙环发[2009]89号）的有关规定和要求，验收监测应在工况稳定、生产达到生产能力的75%或负荷达75%以上的情况下进行。通过对生产状况的调查，项目检测期间生产报表为：

监测工况表

日期	实际日产量	设计日产量	生产负荷 (%)	
2019年12月13日	病床系列 32套	年产50000套医疗设备及器械项目，年 产330天计，则152套/天	95.4	
	药盘架系列 23套			
	中药柜系列 29套			
	医用水槽系列 26套			
	不锈钢医用家具 35套			
2019年12月14日	病床系列 33套		年产50000套医疗设备及器械项目，年 产330天计，则152套/天	98.0
	药盘架系列 25套			
	中药柜系列 30套			
	医用水槽系列 26套			
	不锈钢医用家具 35套			



日期: 2019.12.18

关于委托浙江华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开展年产 50000 套医疗设备及器械项目
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的函

浙江华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衢州市福杰医疗设备有限公司（企业名称）年产50000套医疗设备及器械项目（项目名称）及环境保护设施现已建成并投入运行，运行状况稳定、良好，具备了阶段性验收监测条件。现委托你公司开展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联系人： 杨军

联系电话： 13615705070

联系地址： 浙江省衢州市衢江区芦林中路25号

邮政编码： 324000



附件6 环保领导小组

关于成立衢州市福杰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环保管理领导小组的文件

经研究决定，成立衢州市福杰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环保管理领导小组，名单如下：

组长：**杨军**，负责环保全面管理工作；

副组长：**刘智慧**，负责环保设施的设置、运行及维护；

组员：**董丽霞**，负责环保管理制度的建立、修订与实施；

组员：**王永红**，负责环保设施的运行记录及危废台帐的建立；

衢州市福杰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二日

附件7 情况说明

情况说明

本公司原环评中提出的废机油 HW08(900-214-08)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实际生产中机油用于添加进冲床、钻床等设备使用,机油自然损耗,不够时添加,故不产生废机油 HW08(900-214-08),本公司在此承诺,若生产过程中产生废机油,必严格按照相关规范要求建设危废处置场所,并建立危废台账,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在此期间,本公司愿承担一切责任。

衢州市福杰医疗设备有限公司(盖章)

2020年4月9日



废铁回收协议

废铁回收公司

卖方：衢州市福杰医疗有限公司

买方：衢州市集鑫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福杰医疗设备有限公司与中标者就废铁买卖达成协议，

根据中标结果价格废铁为 2300 元/吨。

起止日期：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0 日，

买方需在指定时间内拉货，买方每次将废铁买走后，付清全部货

款，衢州市福杰医疗有限公司给买方开收据。

本协议一式三份，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合同到期后失效。

卖方（盖章）：衢州市福杰市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买方（盖章）：衢州市集鑫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经办人：杨军

经办人：杨军

联系电话：1077168

联系电话：13957007767

签订日期：2020 年 1 月 1 日

签订日期：2020 年 1 月 1 日

附件9 签到单

衢州市福杰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年产50000套医疗设备及器械项目
 验收人员签到表

2020年4月21日

		姓名	单位	电话	身份证号码	
验收负责人						
验收人员	专家组	魏斌	巨化集团	13957026420	330802197010124446	
		傅程	巨化集团	1386709475	330802197111014445	
		林华	巨化集团	13867000607	310110196802023227	
	其他与会人员					
			邱艺	福杰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13957039146	330802198103275023
			沈品	浙江华丰机械有限公司	15967174080	330824199412094238

衢州市福杰医疗设备有限公司年产50000套医疗设备及器械项目 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意见

2020年4月21日，衢州市福杰医疗设备有限公司年产50000套医疗设备及器械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会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参加会议的单位有衢州市福杰医疗设备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浙江华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监测单位）及特邀专家（名单附后）。与会人员现场检查了项目建设情况和环保设施建设建设与运行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的项目环保执行情况汇报以及衢州市福杰医疗设备有限公司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报告的介绍。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结合国家现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技术规范的要求，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近年来，中国医用家具与设备产业整体步入高速增长阶段，销售规模10年来翻了近10倍。在中国，医用家具与设备只占医疗器材的14%，而全球的平均水平是25%，这就意味着我们还有一倍的市场需要扩容。2020年，中国将成为世界上最大的医用家具与设备市场，到2030年这个市场的规模将会达到万亿规模。

为此，衢州市福杰医疗设备有限公司决定总投资1000万元，租用浙江凯钻机械有限公司位于浙江省衢州市衢江区芦林中路25号3幢3、4、5号的厂房，引进先进设备，建设年产50000套医疗设备及器械项目。该项目已于2016年12月30日通过衢州市绿色产业集聚区立项备案。

企业于2018年12月委托浙江省工业环保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年7月衢州市生态环境局绿色产业集聚区分局对本项目环评承诺备案表进行了备案。

2019年8月项目开工建设，2019年10月项目建设完成，并投入试生产。

项目所批建设规模为：年产50000套医疗设备及器械的生产能力；公司目前已建成了年产50000套医疗设备及器械生产线，全公司已形成了年产50000套医疗设备及器械的生产能力，因此本次验收为项目整体验收。

二、工程变更情况

本项目在建设过程中，项目未构成重大变动，但存在如下变化情况：

1. 环评中焊接烟尘采用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机组处理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实际焊接烟尘沉降于地面，呈无组织排放，再定期使用大功率吸尘器对地面进行收集。
2. 环评中废机油(900-214-08)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实际为机油添加进设备（冲床、钻床等），自然损耗，不够时再添加，故不产生废机油。

3. 环评中未提及废机油桶(900-041-49),实际生产过程中考虑将来会产生破损机油桶,需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1.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纳入园区污水管网。

2. 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焊接废气和打磨粉尘。

(1) 焊接工序烟尘

焊接烟尘呈无组织排放,定期使用大功率吸尘器对地面进行收集。

(2) 打磨粉尘

打磨工序会产生打磨粉尘,大部分沉降于车间内部,呈无组织排放,定期使用大功率吸尘器对地面进行收集。

3. 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冲床、切割机等设备产生的噪声,主要集中在生产车间。噪音治理措施方面,公司主要采取了合理布局,选用噪声低、效率高的设备,建筑隔音,厂区绿化等措施,有效降低了噪声影响。

4. 固废

本项目固废主要有焊渣、废包装材料、边角料、废机油、破损废机油桶、生活垃圾等。

其中焊渣、废包装材料、边角料由物资公司回收利用;机油自然损耗,不产生废机油;破损废机油桶产生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报告:

1. 废水

验收检测期间,公司废水总排口所采废水样中pH、COD_{Cr}、悬浮物等污染物指标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18918-1996)三级标准要求;氨氮、总磷均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要求。

本项目化学需氧量和氨氮排放总量能满足环评批文的要求。

2. 废气

验收检测期间,本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指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二级标准的要求。

3. 噪声

验收检测期间，公司各测点所测厂界昼夜间噪声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所述3类区噪声排放限值的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营运期加强了运行管理，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

六、验收存在的问题

1. 项目验收监测报告对项目相关情况的调查不够详尽。

七、验收结论和后续要求

1. 验收结论

经现场检查及审核验收监测调查报告，本项目按照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履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批手续，批建相符。项目按环评要求基本配套治理措施，建立了环保管理制度和机构；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各种污染物排放指标均符合相应标准，排放总量满足总量控制要求，较好落实了“三同时”有关要求，基本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2. 后续要求

(1) 加强现场运行管理，加强固废管理，完善相关台账管理制度，落实长效管理机制，确保各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污染影响类》要求，完善监测报告内容及相关附图附件。

专家组：

